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欣慧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him53fui3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55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376735100E_111005505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「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專業社群運作工作坊」實施計畫一案，請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1年6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772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營造國民中小學學生接觸閩南語的學習環境、建構閩南語沉浸式教學模式，國教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持續推動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，以閩南語作為教學語言，提升學生聽、說的能力。為提升閩南語教學社群共備效能，強化教師閩南語沉浸式社群功能，建構閩南語沉浸式教學社群協作模式，本研習規劃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課程的社群建立與主題設計等，並藉由實作課程與相關實施方法及建議，精進教師的社群協作能力。
- 三、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時間：111年7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

教務處 111/06/22 13:09



1110004602

有附件



30分。

(二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需求，將以Google Meet線上方式辦理（會議連結：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kym-rpwo-sbn>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

- 1、110學年度參與「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學校請推派代表參與。
 - 2、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推薦教學優良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或教師。
 - 3、有興趣瞭解「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之現職教師。
- 四、因以分組實作方式進行，本次工作坊以100人為上限，並請於111年7月7日（星期四）前於網站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5iksFmQVdXHoQJ1Q6>），以利掌握出席狀況，並請事先確認網路及視訊、音訊等電腦設備可正常運作。
- 五、本案參加人員請貴校惠允核予公假登記。
- 六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本土語言課程與教學推廣中心楊琇雯小姐（電話：06-214-6617、電子郵件：wen945945@gmail.com）。
- 七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